

徐州市鼓楼区农业农村水务局文件

徐鼓农水〔2023〕114号

鼓楼区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实施 内部控制制度的通知

各涉农街道办事处：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国家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重要内容之一，为确保购机补贴资金落到实处，切实达到强农惠农实效，根据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1-2023年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农机〔2021〕13号）文件要求，特制定《鼓楼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现印发你们，希望各街道办事处加强基层内控制度建设，请严格遵照执行，确保我区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工作有序开展。

附件：鼓楼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内部控制制度

(此页无正文)

徐州市鼓楼区农业农村水务局

2023年8月11日

鼓楼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

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围绕区及街道办事处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审核、结算及补贴监管等环节，明确职责分工，规范业务流程，形成一系列具有控制职能的方法、措施、程序，并予以规范化和系统化，贯穿农机购置补贴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机制，不断提高农机购置补贴业务效能和管理水平。

二、内部控制原则

在农业农村水务局，成立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和制度建设，强化对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监督管理，确保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工作落实到位。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遵循以下原则：

1、岗位责任制。实行岗位责任制，规范业务流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配合，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

2、管理权限制。实行分工负责制，做到权责对等、互相协作。

3、信息公开机制。信息公开是宣传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重要形式，也是构建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长效机制和实施社会监督的重要内容，要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特例的要求，把购机补贴

惠农政策落实好。

三、工作职责、责任清单

(一) 工作职责

各街道办事处：负责受理补贴申请，审核录入的信息，现场核实和验收机具，公示补贴信息和出具初审意见，发挥就近监管作用。

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复核街道办事处提交的购机清册、初审结算材料，按比例抽查补贴机具，协助办事处做好相关机具的安装验收，按规定完成农机购置补贴信息的公示，依法依规做好农机购置补贴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及上报工作。

区财政局：复核结算申请，资金拨(兑)付，向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反馈结算拨(兑)付结果。

(二) 责任清单

1、区农业农村水务局

(1) 培训指导街道办事处主管部门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操作工作。

(2) 日常管护补贴信息管理系统，强化对办事处已审核数据的分析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软件系统高效规范安全运行。

(3) 公开信息。加大农机补贴政策宣传力度，及时公布农机补贴受益对象和补贴机具信息、补贴资金使用和结算兑付进度。年度补贴工作结束后，按要求公开享受补贴的农户购机信息和补贴政策落实情况。

(4) 审核并向区财政局报送补贴资金结算审核意见。

(5) 对供货单位、购机者和办事处相关部门监管。按照购机数量 20%的比例、对照购机清册和机具铭牌拓印件等材料抽查核实补贴机具。加强对供货单位检查，检查其销售台账，核实补贴机具销售的真实性。机具抽查工作会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年度文件要求动态更改。

(6) 公布农机补贴咨询、举报电话，及时受理政策咨询和举报投诉，并将相关举报投诉处理结果报送上级主管部门。

(7) 编制绩效管理和评价工作方案，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考评并如实报送结果。

(8) 做好农机补贴档案材料整理保管工作，按要求报送政策实施情况和工作总结。

2、各街道办事处相关部门

(1) 做好政策宣传，受理农机补贴申请，按要求录入、审核农机补贴信息。

(2) 核实购机对象资格和补贴机具；公示购机信息，出具结算意见。

(3) 加强农机补贴监管，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并协助调查处理。

(4) 做好补贴申请受理、公示、核实、清册等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

四、主要业务环节内部控制

（一）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方案制订

工作方案的制订主要是根据《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财政厅关于印发〈2021-2023年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农机〔2021〕13号）要求，将区别于上级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相关内容进行细化和明确，对工作方案中未明确的事宜，由方案制订单位进行解释和说明。

1、业务流程

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和区财政局联合制定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应立足上级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为基础，对直接从事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工作的部门职责、业务流程和业务环节进行明确，强化对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监督管理，规范操作，公开透明，完善补贴机制体制。

2、业务环节

前期资料搜集准备：上年度实施情况进行梳理总结。

编制年度补贴工作方案：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和区财政局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结合本年度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目标等，联合拟定本辖区工作方案。

送补贴领导审核：相关领导对工作方案进行审核修改，形成终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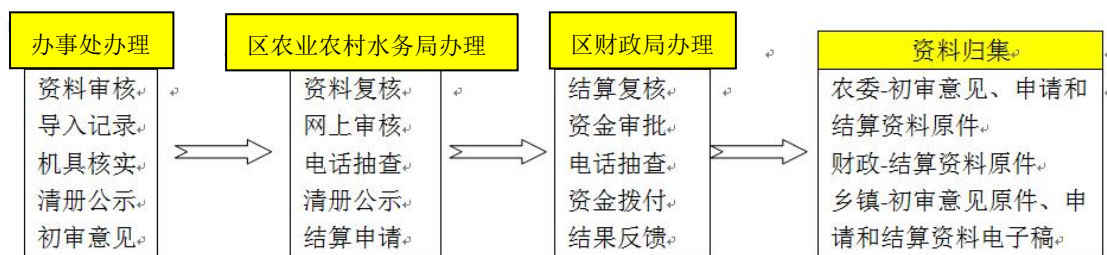
印发工作方案：将通过的工作方案终稿行文下发，并组织开展政策宣传。

(二) 农机购置补贴申请的受理、审核与结算兑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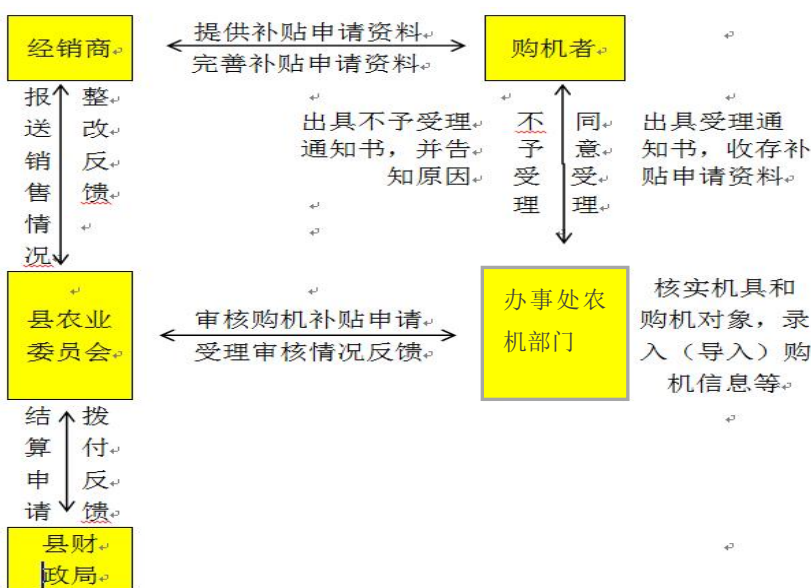
我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乡镇受理、县级结算、敞开补贴”的操作办法。获得农机购置补贴须由购机者提出申请，由乡镇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受理、区农业农村局会同财政局核实和结算补贴资金。购机者和农机产销企业分别对其提交的农机购置补贴相关申请资料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区农业农村水务局、财政局按职责分工对农机购置补贴材料的合规性审核结果负责。

1、 业务流程

农机和财政部门相关的购机补贴办理流程图



涉及各个主体的购机补贴办理流程图



具体工作流程：

购机者申请→办事处农机部门受理→办事处农机部门审核补贴对象、核查机具、人机合影等→办事处农机部门在补贴服务系统审核信息、归档材料→办事处农机部门发票签注、材料归档→办事处农机部门出具初审意见→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审核材料→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公示信息、抽查机具→区农业农村水务局报送结算审核意见→区财政局复核材料、兑付资金。

相关主体的具体工作职责：

经销商：提供政策告知与承诺书、销售确认表、购机发票、机具铭牌拓印件等资料给购机者，按要求报送补贴机具销售信息，并根据当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相关建议进行整改完善；

购机者：提供政策告知与承诺书原件、销售确认表原件、购机发票原件、身份证原件、机具铭牌拓印件、购机者账号、牌证和报废信息等资料给办事处农机部门，确认办事处受理意见；

办事处农机部门：对购机者提供的补贴申请资料进行逐一核对，并出具受理或不予受理通知书，及时上报补贴对象审核、违规经营等方面的情况。

区农业农村水务局：按职责分工做好补贴申请的审核、公示和补贴监管工作，对办事处农机部门反馈的经销商有关情况进行协调处理，并反馈处理结果。

2、业务环节

(1) 自主购机。购机者到符合条件的农机经销商自主购买补

贴农机。

(2) 销售机具。农机经销商与购机者签订补贴政策告知与承诺书、销售确认表，出具发票并提供机具。

(3) 申请补贴。购机者提交农机补贴政策告知与承诺书、销售确认表、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发票原件和复印件、购机者账号、机具铭牌拓印件等材料，本人到办事处农机部门申请补贴。购置有关固定设备的，完成安装验收后，再按规定办理补贴。

(4) 受理申请。办事处受理申请，核对农机补贴对象条件、逐台核实补贴机具，完成人机合影、登记建档。受理申请后，在发票原件上注明“已受理”，将身份证明和发票原件等退还购机者。

(5) 受理购机者录入的补贴信息。办事处农机部门及时将购机者基本情况、人机合影、报废更新和机具信息、购机发票等资料与农机购置补贴信息服务系统进行比对。

(6) 上报结算意见。办事处农机部门将补贴资金结算意见(含补贴资金结算汇总表、购机者清册、办事处农机部门初审意见)报区农业农村水务局。

(7) 审核结算材料。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对办事处上报的申请结算材料进行合规性审核。将办事处报送的购机者清册等与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核对，确保系统数据与结算数据一致。实地抽查农机，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

(8) 复核结算材料。区财政局复核区农业农村水务局提交的

申请结算材料，没有投诉反映、内容准确无误和程序合规的，进入资金兑付环节。

(9) 结算兑付资金。区财政局通过购机者账号向购机者拨付农机补贴资金，及时反馈补贴资金兑付情况。

3、 风险点及防控应对策略（风险等级：重大）

风险点	防控应对
补贴对象是否符合资格条件	个人提供涉农补贴卡，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提供开户许可证和申请补助对象同名的银行账号
受理通知书是否合规	补贴申请资料完整和信息正确，同意受理并出具通知书，否则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补贴申请资料是否合规	纸质资料和预录入记录分别审核确认
未按要求审核补贴申请资料、受理购机补贴信息	补贴申请资料确认完整后，才能录受理购机信息
补贴机具未现场核实即受理购机信息	办事处现场核对机具信息无误后才能受理审核购机信息，做好人机合影等受理工作
已受理购机信息不完整	退回，区农业农村水务局通知办事处进行补充录入
牌证管理信息是否合规	区农机安全监理所及时提供牌证信息
实地安装确认验收手续是否合规	办事处负责实地安装机具验收，并如实填写安装确认表，区农业农村水务局提供配合和技术支持
已审核购机信息与申请补贴报账信息不符	区农业农村水务局通知生产企业和经销商做书面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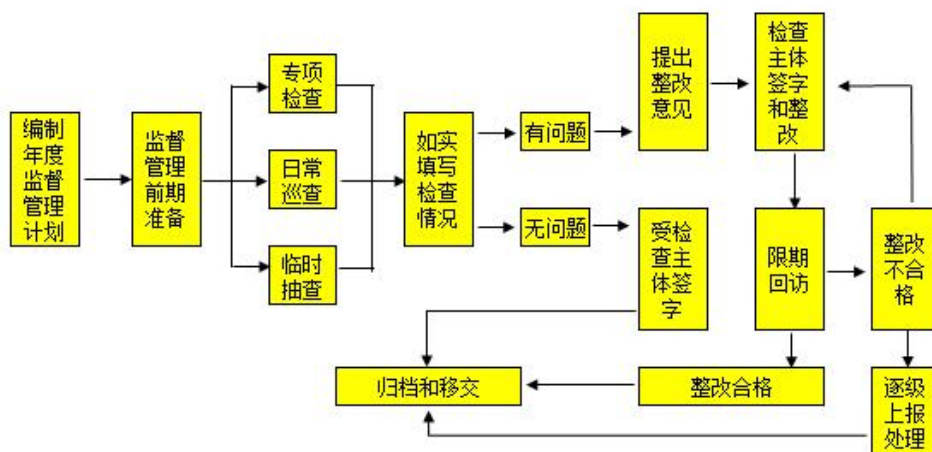
(三) 农机购置补贴监管、违规与投诉调查处理（风险等级：重大）

随着我省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受理工作层级下放到乡镇后，区、乡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分别成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的责任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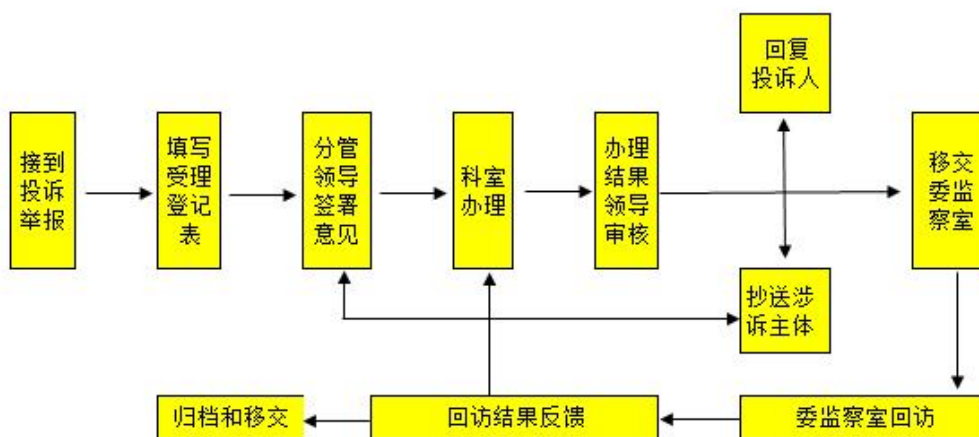
和操作主体，区农业农村水务局更加侧重于组织政策实施、履行监管职责。

1、 业务环节

农机购置补贴监督管理流程图



农机购置补贴投诉及违规调查处理流程图



(1) 农机购置补贴监督检查。区农业农村水务局监督检查的重点是制度建设、补贴对象确定、补贴机具核实、补贴标准执行、信息系统使用、档案管理等情况。制定年度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结合农机化重点工作和重要农时，每年开展不少于两次的专项检

查，利用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和农机补贴档案资料等，按不少于购机数量 10%的比例抽查核实购机真实性，检查经销商经营规范性。

(2) 投诉举报受理。主要包括各个相关主体（购机者、农机企业、部门及工作人员）违法违规行为和补贴产品质量等方面，办事处农机部门配合调查工作。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农业科进行监管与受理相关投诉。区级对一般违规行为的处理，包括经销商提供的补贴申请资料不完整或错误、未按规定时间报送已销售补贴产品信息、网上预录入信息错误、补贴产品销售档案不完整等情况，主要采取约谈告诫、限期整改等措施；涉及较严重违规经营行为的，加强调查核实的同时，将相关情况及时报送上级部门。

(3) 农机购置补贴违规查处。按照农业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印发的《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及我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经营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试行）相关要求，做好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程序主要有登记受理、调查核实、约谈告知、处理通报、办结存档等 5 个环节，规范使用全省统一的“违规行为处理案由登记表、约谈记录、封闭(暂停)决定书、解除封闭(暂停)决定书、违规处理事先告知书、违规处理决定书、文书送达、案件移送”等 8 个文书格式，使处理流程清晰、处理标准相对一致，提高违规查处程序化和规范化水平。

2、业务流程

(1) 登记受理。相关举报投诉等由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农业科科室登记受理。

(2) 监督检查。已受理的线索进行调查核实，对供货单位和购机者进行检查，认真收集相关佐证材料，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报送农机购置补贴领导。

(3) 问题会商。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对违规问题进行会商，按照分类处置要求，区分违规性质，确定处理结果。

(4) 约谈告知。在作出正式处理决定前，约谈违规主体，告知违规问题和处理意见。

(5) 处理通报。根据调查结果和约谈情况，对涉事单位和个人下达处理决定。将处理结果进行通报，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3、风险点与防控应对策略（风险等级：重大）

风险点	防控应对
收受企业好处，对反映问题的举报投诉不组织调查，对已查实的违规问题不按规定处理	研究制定农机购置补贴违规处理工作规定，明确受理、转办、调查、处理、公布等程序和工作要求，公布补贴咨询投诉热线电话
部门及工作人员补贴实施中违纪行为	执行机关干部违规积分警示管理办法等，形成书面调查材料报送主管部门和所在单位
补贴农机产品质量调查	区农业农村水务局全过程跟踪
经销商经营违规行为	严格按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经营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试行）执行
补贴机具销售真实性	每年组织2次重点机具实地检查，核机数量不少于规定要求

(1) 健全机具核查机制。加强补贴机具的核查，确保覆盖所有经销商、各种机型和每个品牌，特别对群众举报投诉集中和销售数量、申购数量异常等情况，及时开展调查核实，对于涉嫌违规的加大依法依规查处力度。

(2) 严格补贴受理和信息公示制。受理补贴申请时，必须现场核实购机者资格和补贴机具，确保销售的真实性。在政府（部门）网站设立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已核实的购机信息在信息公开栏中公示不少于5天，接受群众监督。

(3) 强化权力运行约束机制。积极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廉政建设，制定廉政风险防控建设实施方案。

(4) 构建监督管理长效机制。监督管理贯穿农机购置补贴执行的全过程，做到农机购置业务工作和监督管理同布置、同实施。在切实抓好制度建设的同时，注重加强教育、培训、督查、考核等各项配套措施。把开展经常性的岗位廉政教育、加强补贴政策的监督检查作为风险防范的立足点和抓手，切实增强风险防范效果。

（四）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及信息公开

政策宣传和信息公开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中的重要环节，能提高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知晓率，保障农民购机的知情权、选择权，接受全社会监督，确保补贴政策的公平、公正实施。

1、业务环节

政策宣传主要省农机网站、宣传单等方式进行。年度政策启动实施前，汇总当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宣传工作。及时梳理拟公开的农机购置补贴实施信息情况，在当地政府（部门）政务信息网、省级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上予以公开。

2、业务流程

信息公开：充分发挥省农机网站，在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上及时向社会公布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和信息，将农机购置补贴信息集中公开。要将补贴政策内容、操作程序、举报电话、资金规模、执行进度以及每名购机户的购买机型、生产厂家、经销商、销售价格、补贴额度、姓名住址（不涉个人隐私部分）等信息在时候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上公布。

在信息公开方面应着重做好风险点防控工作：

（1）信息收集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防控应对策略：一是设定应发布信息的栏目，确保信息发布的全面性；二是审核拟发布的信息认真核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2）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便民性

防控应对策略：一是设定信息发布的时限，应在 5 至 10 个工作日内对已形成的农机购置补贴信息进行公开；二是以便民为原则，通过多种渠道发布信息。

（3）个人隐私的保护

防控应对策略：在公布本地区所有享受补贴的购机者信息时，应屏蔽个人信息，保护个人的隐私。

（五）农机购置补贴绩效管理

自 2012 年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以来，在规范管理、推进关键措施落实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政府绩效管理的有效举措。扎实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工作，按照动态管理、逐级考评的原

则，加强制度建设，健全考核体系，规范政策实施，努力提高实施成效。

1、业务环节

根据原省农机局《2016年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和《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考核评分办法》（试行）（苏农机行〔2016〕21号）文件要求，突出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针对性、考核过程的规范性和日常性、考核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省级继续开展第三方抽查。绩效管理覆盖全省所有实施农机购置补贴的县(市、区)，各实施县对县域内实际使用省以上财政补贴资金的乡镇进行考核。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主要评估：制度建设、重点工作、执行情况、实施效果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同时实行扣分项、加分项及一票否决。信息公开、材料上报、结算兑付进度指标由省市农机部门根据日常工作情况进行评定。绩效管理的考核评分采取百分制，评分标准分项列出，各项之间相互独立。根据得分将评价结果分为4个等级：90分以上为优秀，80-89分的为良好，60-79分的为合格、60分以下的为不合格。

购机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流程图



2、业务环节描述

(1) 建立健全农机购置补贴制度

制定完善的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资金管理、责任追究、投诉处理、信息公开、绩效管理、补贴系统等方面管理制度。

(2) 宏观指导等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地方党委政府出台相关文件，成立领导机构，建立廉政防控机制，签订工作责任状，落实工作经费，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

(3) 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监督检查

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按要求开展核查、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对重点机具和重点对象进行重点检查。

(4) 资金执行和兑付工作考核

及时掌握资金使用进度，确保资金使用的计划性和资金兑付的及时性。

(5) 完成绩效目标

开展绩效管理并延伸到办事处，通过实施农机购置补贴，促进农机化水平达到预期目标。

3、风险点及防控应对策略（风险等级：一般）

风险点	防控应对
内部控制与绩效管理相脱节	把风险防控列入年度绩效管理考核重要内容，贯穿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的全过程
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不切合实际	经论证后公布年度绩效考核工作方案及评分依据，提高考核指标体系的合理性，防止暗箱操作
考核的结果失真、不准确	层级监管、逐级评分考核，发挥各层级梯次的职能作用；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抽查，体现考核的公平性和独立性

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并造成恶劣影响的，将视情况采取行政告诫、行政约谈、通报批评等措施
考核结果得不到有效应用	通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把考核情况作为补贴资金和监督经费等分配下达的重要依据

(1) 加强组织协调。充分认识延伸绩效管理工作的重大意义，发挥区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的协调作用，明确绩效管理的责任部门和工作内容，落实工作责任制。

(2) 加强督促检查。对年度计划安排、政策执行、资金兑付等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及时梳理督查中发现的问题，采取措施积极整改。健全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完善“预防、教育、监督、惩治”并重的腐败惩防体系，确保各项规定和监督措施落实到位。

(3) 规范开展绩效考核。确保常态化管理，坚持日常管理、随机抽查、专项督导等相结合，规范工作流程，细化工作措施，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把握实施进度，确保绩效考核取得效果。